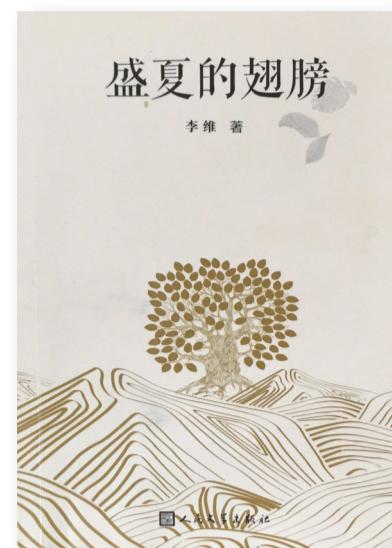




远方的翅膀

——读李维长篇儿童小说《盛夏的翅膀》 □范 稳



记得是2016年,有记者深入到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昭觉县一个彝族村庄,报道了那里的孩子上学放学都要在悬崖上攀爬几段“天梯”的新闻,让人们了解到了一些民族地区的孩子求学之路有多艰难。十多年前我常在云南的怒江、澜沧江大峡谷一带体验生活,还经常看见人们利用架在大江上的一条溜索,从峡谷一头身轻如燕地荡到对岸,从进城赶集的老妇人到背着书包的孩子,似乎人人都具备特种兵的身手。其实这都是为生活所迫,没有了这条溜索,他们的世界就被大江隔断了一半。在城市里长大的孩子们可能永远不会知道,对一些边远地区尤其是少数民族地区的适龄学童来说,求学之路,不仅仅是经济问题,还存在着如影随形的生命风险。那个年代我见到的能考到州县一级师范学校的学生,已经是村子里最聪明最用功的孩子了。我经常想,他们如果生活在城里,有良好的学校环境,考上北大清华应该没有问题吧。

李维是一个来自云南边地彝族村寨的写作者,现在的学历是云南大学民族学专业的博士,业余时间爱好阅读和写作,每天坚持阅读英文版《中国日报》。我们都作为上世纪60年代生人,我很好奇他是怎样走完自己的求学之路。听说他80年代中期本可以报考中央民族大学,但因为担心家里出不起从云南到北京的路费,只得改上在昆明的云南民族学院。一双解放鞋在大学里穿了四年,走完了他人生最重要的一段路。现在,李维把一本长篇儿童小说《盛夏的翅膀》呈现给我们,让我们可以一窥一个少数民族孩子的求学经历。

李维求学的时间在上世纪七八十年代,那时许多汉族地区的孩子都因种种原因不得不辍学,一个民族地区的孩子要读书有多难,我们或许永远无法想象。但对李维来说,一定是刻骨铭心、没齿难忘的。《盛夏的翅膀》写的是12岁的彝族孩子艾

乐在一个夏天要不要再继续读书的故事,应该是带有作者很强的自传色彩。艾乐小学毕业了,成绩优异,小升初理所当然。可艾乐遇到了一个贫穷的山村许多孩子都可能会遇到的难题:母亲身患绝症,无钱医治,艾乐想辍学打工,为母亲治病。这本是一个很凄苦的故事,但在李维的笔下,却无处不散发出美与善,和谐与温暖,就像飘拂在村庄上空的山岚,轻柔迷幻,诗意图动人。

云南是个多民族省份,25个少数民族世代生活在一片美丽的土地上,共同创造出了色彩斑斓的各民族文化。李维将艾乐生活的山村设定在一个多民族杂居地带。彝族、哈尼族、白族、傣族、回族等民族相互交融、共生共存。小艾乐出生时母亲没有奶,他吃的不仅是“百家奶”,而是几个民族的乳汁。淳朴的哈尼族小媳妇说:“咱罗泊村,从古到今一只小狗都不会让它饿死,何况一个娃娃呢?我们一人喂他一口,也要把娃娃喂大。”这是一句极具隐喻特色的话,多民族地区你中有我,我中有你,族别相异

却血脉相融,情感相连。就像书中写到的那样:“艾乐这个彝族之家,家里九个人,就有好几个民族。爷爷、阿爹和五个姊妹是彝族,阿妈是哈尼族,大嫂是回族,大姐喜欢的未来的姐夫是白族。”爱,是民族与民族之间的桥梁。这份爱,在李维的笔下,既有男女之间的爱,更有民族亲情的爱。正如当小艾乐的母亲不幸因病去世后,彝族老毕摩召集来自白族老祖、回族老阿訇、傣族老贝玛、哈尼老祖,动员大家共同来给艾乐凑学费一样,民族之间的体谅帮扶,在这种时刻,正是多民族杂居地区各民族经过长期的砥砺与交融而形成的某种生存智慧和民族伦理。所谓“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美美与共,天下大同”(费孝通语),李维通过一个孩子的上学难题给予了最为形象的诠释。

民族村寨里的善,是李维流淌在笔端的一股股清泉,沁人心扉。打鱼的阿爹打到了要产仔的大红鲤鱼,尽管卖了可以解决一点生计,但想到的是老辈人传下的规矩:“不猎怀崽的兽,不捕摆子的鱼”;森林中救下的受伤小鹿,尽管有老板来出大价钱收购,正可换钱交学费,但艾乐一家还是帮它养好伤后放归山林;虽然地处偏远,但彝家人知道,“家有读书人,门上会发光”。小艾乐的汉族小学老师用最为朴素的道理告诉他:“人可以生病,但不能没有一颗向往远方的心。”对大山深处的孩子们来说,走出大山是一个很严肃的生命命题,山外的世界就是命运的彼岸,而接受教育,是通向彼岸的唯一道路。有一股善的力量始终在推动着、鼓励着小艾乐走出去,走向遥远的地方,见识更广阔的世界。至于小艾乐从吃几个民族的奶长大,到后来怀揣几个民族的“百家钱”走上求学之路,无不体现出淳朴村庄里的大美和至善。我相信李维就是在这样一个善良如同碧蓝的天空、清澈的泉水无处不在的村庄里长大。听李维讲的一个真实的故事是:当年他的一个汉族小学

老师资助了他80元钱,使他不至于辍学回家。这小小的一笔善款,从此改变了李维的人生,让他终身难忘。因此,李维的童年虽然艰难,甚至充满苦难,但他的童心从未被污染,他的眼睛看到的是人的美好,是村庄的古朴,是民族的和谐。因此他要以这样的一部书来怀念自己的美丽乡愁,来感恩那些扶持他一路前行的人们。

这是一部靠文化回忆来完成的作品。李维将童年的回忆和一个民族的文化生态联系在一起,村庄里的老龙树、龙潭水,村庄外的大山和森林里的动物,都是带有灵性的,都是与人和谐共存的。一个民族地区长大的孩子,他的文化背景就来自于这人神共处的乡土教育,这形成了他的原初世界观,也决定了李维要用儿童文学这一体裁来表现自己的故乡回忆。生活既多彩又淳朴,既艰辛又快乐。人们少有算计,没有争斗,只是用祖先传承下来的优良传统,沉默而坚韧地面对生活。这是一个自然之子有温度的写作,是行走到远方的人蓦然回首,发现了往昔的美好与不易,发现了乡愁其实是最好的文学催化剂。将童年的印迹用不老的童心书写出来,既是对养育的故土真情的回馈,也是纾解乡愁的美妙良方。

对城里的孩子们来说,他们并不知道他们的同龄人在假期里,必须漫山遍野地寻找蘑菇一类的山货,以换取学费;他们也不知道乡村的孩子上学之路有多遥远、多艰险。上学本是每一个适龄孩童自然而然的事,但那些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的孩子,则还需要抗争、奋斗才可赢来读书的机会。小艾乐的翅膀在那个夏天借助村人的善与美,幸运地飞翔起来了,但还有无数孩子的翅膀,无论他是生活在都市还是乡村,也亟待展翅高飞。李维或许想通过这本书把他老师的话告诉孩子们:“你阿妈的远方就是你。”

《盛夏的翅膀》,李维著,人民文学出版社2017年12月出版)

■新书快读

主持:黎 华

《脸的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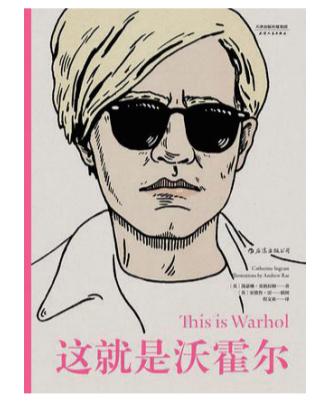


【德】汉斯·贝尔廷 著
史竞舟 译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7年6月出版

当人出现在图像中时,人脸总是成为图像的中心。而与此同时,脸却仍以其特有的鲜活和生动,与一切将其固化为图像的尝试相对抗。在这部《脸的历史》中,作者探讨了脸和图像之间的这种张力。

本书从石器时代最初的面具开始,以现代大众传媒制造的脸为终点。汉斯·贝尔廷在宗教面具、舞台面具与演员的脸部表情、欧洲肖像绘画、摄影、电影、当代艺术中,发现了种种企图征服脸的尝试。而由于脸和人的自我都是一种鲜活的存在,这些尝试无一不以失败告终。生命不断地进入图像,最终却与一切再现规范和阐释标准相对抗。甚至近代欧洲的肖像绘画所生产出的也大多只是一些面具。电影虽然以无可比拟的私密性对人脸进行了展现,但这种将人类第一次真正付诸画面的诉求也宣告失败。本书充满了打破流行观点的真知灼见,是对漫长历史中诞生的人类自画像的一次引人入胜的探索。

《这就是沃霍尔》



【英】凯瑟琳·英格拉姆 著
程文欢 译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7年6月出版

美国艺术家安迪·沃霍尔是视觉艺术运动波普艺术的开创者之一,曾经从事画家、摄影师、前卫电影制作人、作家等工作。他亦提出了广为流传的“成名十五分钟”理论。安迪·沃霍尔的著名作品中,有一幅不断复制家传户晓的坎贝尔汤罐图案,就表现了大众消费时代生产方式的新阶段。他经常使用丝网版画技法来重现图像,作品中常出现的是名人以及人们熟悉的事物,比如玛丽莲·梦露等。本书以轻松易读的语言、独特生动的插图,为读者重现了波普艺术大师沃霍尔的传奇一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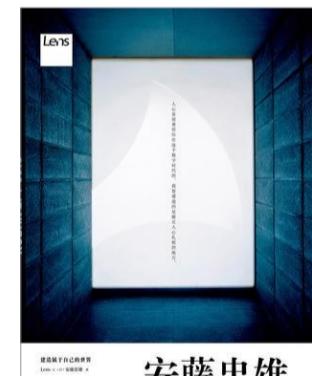
《追寻“我们”的根源》



姚大力 著
上海三联书店
2018年1月出版

收入此书的文章共分为四组。第一组的七篇,泛论中国历史上的族群认同、国家认同以及二者之间的相互关系。第二组的五篇,主要聚焦于如何认识历史上的各少数民族对中国历史与文化的积极贡献。第三组由五篇构成,以蒙古帝国、元朝,以及它们之间的关系为讨论主题。纳入最后一组的四篇论文,则分别考察族群认同在回族、满族形成和鲜卑拓跋部早期历史的书写之中的作用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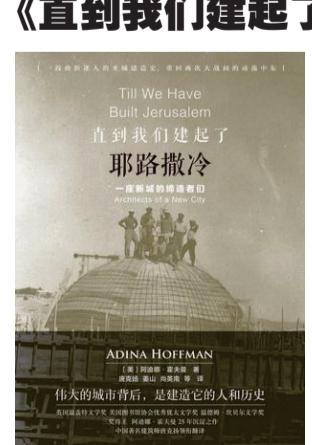
《安藤忠雄》



【日】安藤忠雄 著
中信出版集团
2018年1月出版

《安藤忠雄:建造属于自己的世界》全面记录了安藤忠雄50年来代表性的建筑作品和人生的关键时刻。他著文总结了他在建筑中浓缩的思考,并在和Lens的对话中呈现了他对当下社会的看法,以及对年轻人的建议。他以“挑战”和“自由”展开自己人生的讲述,以“住宅·原点”“光与影”“留白的空间”“解读场所”“旧物新生”和“培育”来分析自己对建筑和生活的看法。他说,“人心是很难居住在这个数字时代的,我想建造的是那种能让人心居住、扎根的地方”。

《直到我们建起了耶路撒冷》



【美】阿迪娜·霍夫曼 著
唐克扬 译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7年12月出版

本书描写了“一战”后英国托管时期巴勒斯坦重建过程中,三位不同背景的建筑师参与建造耶路撒冷新城的往事。脾气暴躁的天才、德国犹太建筑师埃里希·门德尔松,刚从纳粹手下逃离欧洲,他必须在建造时考虑中东复杂的新现实。肖肯花园、巴勒斯坦银行、希伯来大学均出自他手;奥斯汀·哈里森是英国托管政府的首席建筑师,这位热爱自由的公务员最终缔造了伟大的洛克菲勒考古博物馆;阿拉伯建筑师斯派罗·霍利斯在城内留下了宏大精美的瓷砖建筑,他就像一个幽灵,见证了这座城市里文化的流动性。书里讲述了这个不为人知的建造团队,如何奇迹般地克服种种困难,修复圣城建筑的历程。

叫醒生活里的文化大隐

——评孙曙散文集《燃情书》 □北 乔

孙曙的写作抓住了散文的命脉,在狭小生活场开拓书写疆域的无限可能。他的《燃情书》,捕捉时光的重量,清晰灵魂的质感,打捞人生河流中的阳光碎片。更为重要的是,孙曙以自身的文化触角与现实生活细腻互动,将生活潜流中的文化聚合成不动声色的书写气质。由此,《燃情书》让我们发现日常、琐碎的生活许多隐秘存在,深切感知到文化参与生活的无处不在,以及迷人的光芒。作为一个写作者,才气掩不住,烟火气无从消弭,惟独文气,可遇而不求。而写作,真切需要文化在场,让文化在生活气息浓郁的作品中隐约呼吸。显然,孙曙用文化细火慢炖散文创作,《燃情书》燃烧一种文化情怀,作品的文化意味拉更广阔的视界,聚合更为瓷实的审美力。

《燃情书》中,我最关注那些有关乡村生活、场景的篇什。对我们而言,乡土生活常常处于现实的边缘地带,潜伏内心深处,与乡愁暧昧相处。这样的写作几乎都是重返岁月现场,在记忆中反刍时光。当然,这也是最丰盛的创作资源,乡村叙事是我们挥之不去也应该终生热爱的。问题是,仅就散文而言,雷同的书写太盛,总在“小我”

的圈子里打转转,自我陶醉,难以真正进入乡村内部。《燃情书》遇上我这样的读者,是不好对付的。除了我对乡村题材散文怀有一以贯之的高度警惕性,我与孙曙,虽说没见过面,但我们都属同年代人,都在苏北盐城出生、长大。因而,我会调动阅读经历和生命体验双重视线,来审视孙曙书写的真实感和体悟的文学性。出乎我的意料的是,孙曙笔下的那些细节、场景、人物、自然以及体验,给予我熟悉的陌生。作为叙述者的孙曙,如同乡间的一位老者,话语平实,又让你着迷。陈述的那些往事,让你亲切,又有诸多的新鲜感和厚实感。孙曙的感悟力纤细而热烈,在视界开阔的书写中,低调且从容。在《咸》一文中,他寻觅到苏北人咸味之中的集体记忆和文化品性。这些经盐腌制的小菜,在庭院、路边高调出场,餐桌上不起眼而又从不会离去。它们如同季节一样与人们的生活紧紧相依,那或淡或浓的味道,不仅参与了生活,更是制造了生活。《与一块土地的瓜葛》,由土地至生活日常,直至生命和精神的坚守与深思。孙曙着实是把乡村的肌理、日常生活纹路以及岁月的枝枝叶叶,以文化为盐,

腌制成一道可口的文学大菜。也正因如此,《江干行》《此身只合同里老》《北》等行进走散文,不再是流水账加拍照式的到此一游。孙曙像是一位点点者,或者他本身就是一滴盐,融入山水,化身于五光十色。经由他心灵的真诚和智性的参与,万物的灵性苏醒,文化现出自然的呼吸。《晚期青春期女人萧红》,回到人物的过往,叙事贴着那个时代,还原萧红人生的某些气质。这是孙曙散文的鲜明质地。不是那种张扬式的文化散文,又不是清汤寡水的自说自话,在他的散文,尤其是《燃情书》里,文化就是一粒盐、一滴盐,渗入叙事,盐卤,不见其形,味道忽隐忽现,清淡绵长。如此的散文,有了别样的风味,浓郁了书写的品质。

孙曙极度尊重文化,有种植于骨髓的敬仰,这自然生成了他个性化的语言。他把民间、学识和文化性的思考,揉进汉语的古典美,以文学视角观照生活现场,又以生活气息浸染文学话语。《燃情书》正是这样风格饱满的文本。语言,不再是浓妆的妖娆,庸常的杂耍,而是从灵魂里自然地流淌,血肉般的生命力随风而长。这样的语言,很像苏北盐城的那些河流。它们在乡间村前

默默流动,倘若你静下心走近它,便能听到河水的私语。

同样的一条河,不同人走近,

会有不同的感受和参悟。但不管如何,

河流是丰盈的,潜藏岁月的脚步和人世间的沧桑。

这些河流,不招摇,包容一切,滋养生灵,

有着它们自己的意韵和风华。

走进《燃情书》,我们仿佛是在与从小一起长大,但又相当有见识、有文化的朋友,进行亲和而又处处有惊喜的交谈。孙曙精心整理生活,随性对待散文创作,将粗粝的生活与优雅的内心,悟化为生活之上

的作品。正如他所说,“给躯体和生活的暗默以光亮和声响,给瞬间以深刻和长久,给迅急飞逝的时间和繁杂琐屑的世事中,勒

刻存在和存在的意义,于虚无中救出自己的生命个体的‘此时’‘此在’。”我们既可以

把《燃情书》当成我们自身的一部分,又可以

触摸到孙曙之于文学的力量。他以《燃

情书》传递了散文创作明亮的气韵,让我们体味到文化力量的坚韧与可亲可爱。

孙曙写散文,在小说、诗歌和文学评论上也有相当的历练。他身在都市,对乡土仍然不忘初心。这些对散文的成长尤为重

要。散文写作如若想有所建树,综合性

的文化修养,是无法忽视的原动力。孙曙具备这方面的修为,对文学又有高度的真

诚。相信,《燃情书》既是孙曙散文创作之

路的新标高,又是继续前行的新起点。

(《燃情书》,孙曙著,上海三联书店

2017年8月出版)

领域,是当代中国女性史上的边陲,而在装备全无的情形下,不得不进行最直接的词语肉搏。这不禁让人想到,要是萧红等人再世,可能持有同样的态度。这种态度是拒绝被任何外在压力修正的,对于性别角色扮演的愤怒,和对于任何角色扮演的愤怒,对于伪装、不真诚的愤怒,在叶美身上是一以贯之的。它提醒我们回到一个常识,即诗人是一个真诚的、具有赤子之心的人。

我本该在谈论诗歌的地理时也谈到《钟鼓与巢穴》这首诗,在这里作一点补充。跟《小镇》的朴素相比,《钟鼓与巢穴》是把城市生活的复杂性对应到了词语本身的复杂性。它在意象的衔接上是超现实的,而在指涉的对象上是由平面深入到立体甚至四维向度的。“钟鼓”暗示了时间(暮鼓晨钟),也暗示了地标意义上的钟楼和鼓楼(但愿我没有作过多的解读,我相信它是诗人的一个潜意识的联想),而“巢穴”,则是家和慵倦,是女性的身体,是生殖和衰老,也是城市的多孔性及其织体的复杂性的象征。此诗另外还涉及往返与迷失,涉及回忆与遗忘……其主题的含混性也暗示了诗人处理的经验的含混性,及其生活的世界的含混性。

作为一个读者,但愿我的理解没有太偏差。

(《塞壬史》,叶美著,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8年3月出版)

行动就是思想

——论叶美的诗 □王年军

从《周年》到《塞壬史》,尽管其中有部分重叠的篇目,但仍可看到一种朝着抵抗诗学的迈进。诗人的心力也许因为几经转折,而变得越来越具应激性,在其中,我们可以读到一种对变迁的敏锐处理。

《中立》也许是诗人早期态度的宣言,在这个阶段,诗人采取了对世界的摹仿性书写,比如当“处在热力的漩涡”中,词语也“极端具有黏稠的性质”。如《素描画》中:

……柜台后面

我看见的是一位位女祭司

杀鱼,为生活献祭

她们穿着黑雨靴,扎紧了围裙

用力剖开鱼腹,去腮,掏内脏

她们对待鱼就像对待一堆破铜烂铁的破烂

急于出手,急于卖掉,没有耐心

好像鱼是她们没有耐心面对的某个人

面对“急于出手”的主妇,诗人尽力采

取了耐心、情绪不过于抽空的观察,其笔致如同风俗画,每一笔都与描写的对象构

成了保持审慎距离的共谋,于是这一位位

“女祭司”,既在词语意义上反讽着生活,又在生活意义上反讽着词语本身。

类似的立场还体现在《事态图》《这海

岛隐喻她的世界》《尘世》等诗里。而在《塞壬史》中,则隐含了对于世界进行辩驳的姿

势。这种变化也体现在诗集的标题上,“周年”是私人性的